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尔生物

股票代码：688139.SH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久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久实优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SJD567

住所：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48号海天中心T2

通讯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48号海天中心T2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成为5%以上股东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覆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生物”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海尔生物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海尔生物	指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久实优选1号	指	青岛久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久实优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久实优选1号持有海尔生物股份比例增加至5.00%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久实优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SJD5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青岛久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
管理人法定代表人	曲伟
管理人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管理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MFHAUXL
管理人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人主要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管理人经营期限	2018-06-04 至 无固定期限
管理人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人通讯方式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48号海天中心T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姓名

姓名	职务	国籍	性别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	----	----	----	-------	-------------------

曲伟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中国	男	青岛	无
----	------------	----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长期看好生命科学行业的未来发展前景，认可海尔生物在公司治理、行业地位、业务能力、经营成果、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表现。本次投资基于自身投资计划安排和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分析，意在未来发展中实现协同共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本次权益变动外,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2024年8月14日至2025年10月14日，久实优选1号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5,897,9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久实优选1号	2024/8/14- 2025/10/14	二级市场集中竞价	人民币普通股	12,767,819	4.02%
	2024/12/19	大宗交易	人民币普通股	3,130,090	0.98%
	合计			15,897,909	5.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变化情况如下表：

名称	股份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 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 有股份情况	
久实 优选 1号		股数（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人民币普通股	15,878,909	4.99	15,897,909	5.00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海尔生物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任何权利受限，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方向	交易时间	交易均价 (元/股)	交易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久实优选一号	二级市场集中竞价	买入	2025/10/13~ 2025/10/14	32.85	369,000	0.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青岛久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曲伟

签署日期：2025 年 10 月 15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本报告书原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5,897,909股</u> 持股比例： <u>5.0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4年8月14日至2025年10月14日 方式： 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本次权益变动外,在未来12个月内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无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无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无
是否已得到批准	无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青岛久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曲伟

签署日期：2025 年 10 月 15 日